

证券简称：灵通股份

证券代码：833543

主办券商：财通证券

浙江灵通道路设施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基本情况

浙江灵通道路设施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于 2018 年 5 月 10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。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并提交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(一)经营范围等变更状况

原经营范围为：“窨井盖座、支架、盖板和电缆保护管的生产，五金交电的批发零售。”

拟变更为：“电缆保护管、线槽、电力线路配件、复合材料、窨井盖座、支架、盖板的生产销售；滚塑产品、塑胶制品、塑料原料（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）、环保产品、沉泥井、活性滤床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。”

公司最终经营范围以工商管理部门最终核定的为准。

(二)公司章程修订

根据以上变更，公司章程做出如下修订：1、原公司章程第二章第十二条：“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“窨井盖座、支架、盖板和电缆保护管的生产，五金交电的批发零售。（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

法规禁止、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。) ”

拟修订为：“经依法登记，公司的经营范围为：“电缆保护管、线槽、电力线路配件、复合材料、窨井盖座、支架、盖板的生产销售；滚塑产品、塑胶制品、塑料原料（除危险化学品及易制毒化学品）、环保产品、沉泥井、活性滤床的研发、生产、销售。（上述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法规禁止、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。）”

2、 公司章程的其他条款保持不变。

二、 对公司主营业务的影响

本次经营范围增加可扩宽公司业务范围，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， 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积极的影响。

三、 办理工商登记相关事宜

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审议《关于增加公司经营范围并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》，相关议案审议通过后，公司将根据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将本次经营范围变更、公司章程变更提请工商管理部门办理工商登记事宜。

四、 备查文件

（一）《浙江灵通道路设施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》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灵通道路设施股份有限公司



2018年5月10日